

鄞县大道700米长绿化带被铲掉

施工方:是要把路面垫高,根治积水



鄞县大道路中间的绿化带已被浇上混凝土。记者 徐叶 摄

本报讯(记者 徐叶 通讯员 朱忠义) 路中间好好的绿化带全部被铲掉,平整的道路又在封道开挖。昨日,市民郑先生致电本报87777777新闻热线称,鄞县大道华茂外国语学校门口的路段又怎么了,半侧封闭施工不说,绿化带居然都被铲掉了,真不知道又在折腾什么。

郑先生说,他在8日下午经过那个路段时,看到绿化带有挖土机在施工,把路中间的灌木全部铲掉,而且施工又封闭了北侧的车道,导致过往车辆通行速度十分缓慢,以往一个红灯就能通过,现在需要等三四个红灯才能通过。

“今天早上又看到,道路北侧的绿化树也被毁了。”郑先生说,这些树也很有年头了,就算修路,也不能如此野蛮破坏绿化,而且这段路也不算差,前些年刚重新铺过沥青,这样一修让市民出行又变得很不方便。

记者昨天下午到现场查看情况,看到鄞县大道从宁南北路到天童南路段的北侧路面已经封闭,封闭区域内,原本种植在路中间的小叶黄杨被挖土机挖掉后,杂乱地堆在路旁。除了大片灌木外,个别樟树也被折断,记者在非机动车道一侧,看到一根直径约15厘米的树干,断口还很新鲜。

记者发现,原本中央绿化带的地方,已铺上了混凝土,高出地面约15厘米。

昨天下午5点多,鄞县大道上车流量很大,由于北侧路面封闭,南侧机动车道被改成了双向车道,自东往西的车辆从鄞县大道与宁南南路交叉口一直排队到300米外的南浦庵桥上。

在附近执勤的一名协警告诉记者,封道是从6日早上开始的,对交通影响较大。因为鄞县大道是鄞州中心区最重要的主干道之一。至于在进行什么工程,会在何时结束,大片绿化又为何被铲,交警方面只知道可能要进行垫高路面的施工。

随后,记者与施工单位鄞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联系。相关负责人刘经理解释说,鄞县大道从宁南南路到天童南路这一段长约780米,是全区有名的低洼路段,常有积水问题困扰,此次也被列入“五水共治”项目内,涉及改造资金上千万元。

刘经理说,此次改造的目标是将路面垫高,部分路段需要垫高几十厘米,最终效果是与附近路桥的桥面一样高。为了达到这一效果,施工方就将绿化带全部挪走,包括中央绿化带及非机动车道的隔离绿化带,浇筑混凝土后,设置成临时的非机动车道,以免施工期间造成安全隐患。

据了解,路面垫高的施工工程将持续四个多月,最快也要到今年年底才能完工。施工分为两个阶段,将分别封闭北侧和南侧的路面。“请市民放心,这些绿化只是被暂时挪走,施工完成后就会恢复原貌。”刘经理说,为了减少对道路交通的影响,施工单位也在尽量加快改造进度。

骗取签约手机转售他人 男子被法院以诈骗罪判刑

本报讯(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于珊婉) 通信公司推出保底消费赠苹果手机的活动,宁海一男子从中看到了“商机”,从某通信公司拿到6部有保底消费要求的iPhone5手机,一转身却把关联的sim卡丢弃,将手机转手卖给他人,获利2万余元。近日,这名男子被宁海法院以诈骗罪判刑。

黄某是宁海人,今年40多岁。由于工作关系,黄某认识了某通信公司的业务经理彭某和冯某。去年5月,彭某和冯某先后跟黄某说起,他们公司在推出一个iPhone5手机企业担保零首付的活动套餐。只要有企业担保,预存800元话费,即可领取一部iPhone5手机,但要求客户配套使用关联手机号,并每月保底消费。

因两人均有这方面的指标,想让黄某帮忙推销一下,而黄某听后却动起了歪脑筋。一个月后,黄某拿着自己亲戚那里要来的身份信息找到彭某,称自己有朋友想办这个套餐拿手机,但没有企业担保。为了完成指标,彭某同意

了。没多久黄某便拿到了第一部手机。黄某用同样的方法又拿了两部手机,他将两部手机的sim卡丢弃后以每部3500元的价格卖给他人,获利7000元。

2013年7月,黄某如法炮制,从冯某处拿到了三部手机,并连带着第一次办出来的那部手机全部卖给了他人。去年9月,该通信公司发现黄某拿去的6部手机关联的手机号码都欠费停机了,通过手机串号查询到机主,发现机主也不是当初登记的客户名。彭某和冯某这才知道,因为自己工作上的“通融”被黄某骗了,当即向公安机关报了案。

去年年底,黄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。为争取从轻处罚,黄某向通信公司以每部手机4888元的价格作了赔偿。

近日,宁海法院对黄某诈骗一案进行了审理,认为黄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采用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法,骗取他人财物,数额较大,判处拘役4个月,并处罚金1万元。

用汽油泼,拿剪刀捅 女子为报复前夫做出极端举动 法院判处其故意杀人

本报讯(记者 张颖 实习生 郭力久 通讯员 亦茗 男艳) 去年10月,女子王某在出租房门口拿汽油泼向前夫尹某及其女友,并用剪刀捅向前夫,导致其受伤。近日,王某因犯故意杀人罪,被慈溪法院判处有期徒刑2年6个月。

2003年,25岁的已婚女子王某结识了年轻男子尹某,并互生情愫。随后,她与结婚2年多的丈夫离婚,与尹某结婚。第二年两人就有了孩子。

平静的夫妻生活在2012年9月的一个晚上被打破。当时,王某在丈夫QQ上看到与女子蒋某的暧昧话语,丈夫也未否认与其的关系。去年2月,尹某和王某离婚,之后就与蒋某在一起。

离婚后,两人的孩子判给了王某,可实际上仍由尹某的妈妈抚养。其间,王某没有给过抚养费,还向尹某要钱,为了平息纷争,尹某给

了王某4000元。谁知,这事让蒋某知道了,她催促着尹某将钱讨回来。

去年10月,尹某及蒋某约了王某在横河彭桥见面。王某并未赴约,却在租房内准备了一脸盆汽油和一把剪刀。

尹某和蒋某在约定地点见不着人,就直奔王某租房,并在房门口见到了王某。趁尹某、蒋某不注意,王某将汽油泼了过去。尹某身上比较少,蒋某身上很多。泼完后,她顺手从外套口袋里拿出打火机去点,还没打着,就被尹某打落在地。眼见打火机掉落,王某又拿出剪刀乱捅尹某。尹某逃跑后,王某还紧追不舍,最后被她的哥哥给劝了下来。

经法医鉴定,尹某构成轻微伤。今年1月,王某涉嫌犯故意杀人罪,被提起公诉。同年5月,慈溪法院开庭审理。法院认为,王某故意杀人,情节较轻,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。